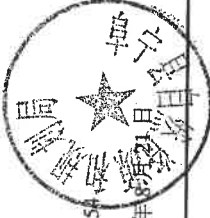


# 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

编号: 201905A

日期: 2019年05月21日

建设项目名称		橡胶和塑料制品项目		新沟镇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	建设地点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地块编号		规划要点		内容		序号		规划要点		内容	
1		用地性质	工业			4至		5	道路		5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		
2		用地范围	园区二级路北、高速连接线西(见附图)			用地面积	6000平方米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6	管线		6	地下埋设			
3	建设	容积率	$1.1 \leq R \leq 2.0$			容积密度	$\geq 40\%$ 且 $\leq 60\%$	7	市政公用设施		7				
		绿地率	$\geq 10\%$ 且 $\leq 15\%$			建筑密度	$\geq 40\%$ 且 $\leq 60\%$	8	公共设施		8				
		建筑限高	24米			出入口方位		9	景观要求		9				
4	控制	机动车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10	其他要求		10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; 2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3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4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5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6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7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			
		非机动车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
	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
4	建筑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
	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
		其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出入口方位									
备注															

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

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让无效。